

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委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各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神和要求，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一是围绕“阳光发改”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涉及新旧动能转换、信用体系建设、居民用气价格补贴等多个领域。二是围绕提升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工作效能。当日印发的政府信息在 20 日内通过区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予以公开，并按要求定期将公开的政府信息送达档案馆，方便群众查阅。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有关规定，有效确保信息公开安全。本年新制作并对外公开规范性文件 1 件，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件，已按规定予以部分公开。

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业务指导下，进一步健全完善市发改委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修订完善主动公开的《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公开指南》和《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自查自纠，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与

省发改委及其他市直部门之间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沟通对接，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及时完善纠正，促进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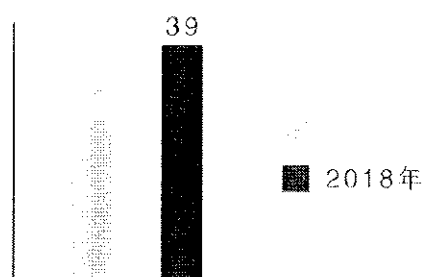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	44.91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9 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6 件，较 2018 年减少 13 件。全部按时答复办结，信息公开无收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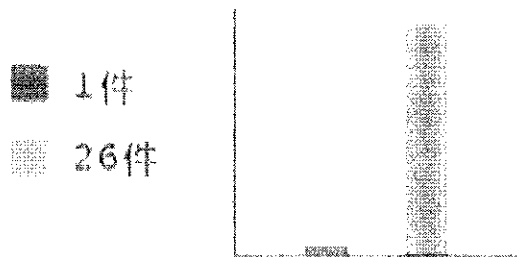


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3					2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3.补正后 申请内 容仍不 明确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 报投诉 类申请							
	2.重复申 请							
	3.要求提 供公开 出版物							
	4.无正当 理由大 量反复 申请							
	5.要求行 政机关 确认或 重新出 具已获 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2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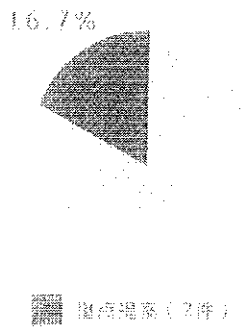
五、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19年我委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12件，较2018年共减少10件。承办的建议、提案中重点提案2件，普通建议提案10件。涉及到“乡村振兴规划”、“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农产品电价”“辣椒种植保险”等民生领域。这些既是各级领导关注的重点，也是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热点。我委对此高度重视，在总结以往经验做法的基础上，进一步凝心聚力，扎实推进，取得了显著成效，承办建议、

提案的按时回复率、同步沟通率、网上公开率、代表委员满意率均达到 100%。

六、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组织领导，根据领导分工调整和人员变动情况，完善了主任负总责亲自抓、分管主任靠上抓、委机关科室和委属单位负责人具体抓的工作体制，明确 1 名班子成员具体分管、2 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根据科室负责人轮岗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完



2019年承办建议政协提案情况



2018年承办建议政协提案情况

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立了由委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委机关各科室、委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委办公室，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发改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制定了济宁市发改委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完善了市发改委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充分调度全市发改

系统信息联络员进行协同配合，督导工作要点任务推进，形成了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的良好局面。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全委上下一心，共同努力，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的进展，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公开时效性、公开内容质量有待加强。二是政府信息解读形式单一，有待加强多方位全角度的政策解读，真正让政策通过解读深入人心。在接下来的工作中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群众最关心、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加大培训、宣传力度。全委机关工作人员，尤其是具体承办人员要加强新《条例》的学习和培训，规范依法办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水平。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创造条件，让更多公众了解政府信息，充分保障其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